

烈火菖蒲番外

01

天鸿二年新春，昏迷五年的皇后赵菖蒲苏醒，天鸿帝盛修瑾大喜，下令开恩科，免税赋，举国上下一片欢庆。

一个月后。

菖蒲站在菖蒲宫主殿前，抬眼看着宫墙四角的天空，只觉得迷茫。

时间滚滚向前，却只把她留在原地。

菖蒲的记忆，还停留在五年前兵围武安侯府时她为了销毁造反证据，扼死搜府士兵，最后被浓烟呛晕，倒在火海中的一幕幕。

只需闭上眼睛，失去孩子的悲伤，被烈火包围的绝望，与盛修瑾恩断情绝的决绝依旧清清楚楚萦绕在她心头。

恍如南柯一梦，她只是睡了一觉，五年时间匆匆而过。

等她醒来，盛修瑾已经是高高在上的九五之尊，还是世间称颂的专情帝王。

所有人都跟她说，她应该和盛修瑾鹣鲽情深。

可她，做不到.....

出神间，身边宫娥轻轻将一件斗篷披在她身上：「皇后娘娘，您还是回屋里休息一会吧。天气冷，一会儿皇上下了朝过来，看见您在这冻着等他，一定会心疼的。」

菖蒲裹紧披风，想解释说她只是太无聊出来透透风，并不是在等盛修瑾。她现在根本不想面对盛修瑾。

可最终没有开口。

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并不相通，说出来，旁人只会觉得她矫情，不知足罢了。

02

早朝结束。

盛修瑾按惯例，径直回到菖蒲宫。

他走进室内时，只见菖蒲坐在梳妆镜前，掀开衣领，隐隐露出脖颈上一道狰狞的疤痕。

五年前那场大火中，一根燃烧的木梁砸在她脊背上，将她从脖颈到后背烤得焦熟。经过神医救治，虽然勉强保住性命，却让她整整五年昏迷不醒。

直到今天，菖蒲背上依旧留着一大片狰狞疤痕。

盛修瑾眼中闪过疼惜神色。

菖蒲见到他来，立刻整理好衣领，遮住伤痕。

「参见皇上。」菖蒲行礼。

从醒来，菖蒲就对他尊敬有礼，但这也正是领皇帝最伤心的地方，她在用礼教彻彻底底地抗拒他。

盛修瑾连忙上前，扶住她：「你我夫妻，不必行此大礼。」

他定定看着菖蒲：「菖蒲，你还不肯原谅我吗？」

菖蒲扭过头，不肯看他：「请皇上再给我一段时间。」

菖蒲醒来以后，盛修瑾已经将当年的事情解释给她听。当年他是被逼无奈，才会惹她伤心绝望。一切都是误会，他对她纵有利用，但也有真情。

可是，误会解除，感情裂痕就能瞬间消失了吗？

都道时间能抚平创伤。盛修瑾用了五年弥补他的过失，可菖蒲的五年是停滞的。

盛修瑾理解她，于是只能道：「没关系慢慢来。其实你现在能醒来，有你陪着，我已经知足了。」

盛修瑾嘴角勾起，微微笑着。温暖的笑容，让菖蒲回想起两人新婚时刻，那时他经常对她这样笑。

想着想着，菖蒲发起呆来。她出神时，依旧皱起眉头。

盛修瑾看着菖蒲，他伸手抚摸菖蒲的眉心：「别蹙眉，不好看。嗯，你这眉形还是五年前的样式，你坐下，我来重新给你画眉。」

他轻轻将她按在梳妆镜前，手持眉黛聚精会神在她脸上描摹。

他带着温热的气息在她脸颊拂过。

菖蒲努力说服自己：前尘往事已经过去，是时候该向前看了。

只是说来容易，做起来太难了。

03

晚上御书房，盛修瑾刚刚批阅完今天奏折。

他站起身，抻抻筋骨活动下，吩咐身边太监：「走，去菖蒲宫。」

太监立刻弯腰，一脸为难：「启禀皇上，皇后娘娘刚刚派人来传话，说今天身体不舒服，早早歇下了。」

盛修瑾叹气：「既然如此，那就算了。」

自从菖蒲清醒以来，两人共处时，他能感觉到菖蒲的精神一直紧绷着。

除了刚见面时菖蒲曾对他露出过一个发自内心的笑容，其他时候都是强颜欢笑而已。

「传令下去，朕与皇后并未同房之事，绝不准传出去让大臣们知道。」他语气淡然中透出杀气。

身边太监闻言，立刻躬身应是。

盛修瑾和菖蒲成婚时已经二十岁。

在京城动辄十四五岁定亲，十六七岁成婚的青年男女里，他属于是晚婚了。

如今，盛修瑾已经二十六岁。与他同龄的人，大多儿女成群。只有盛修瑾，膝下空空。

尤其盛修瑾是皇帝，他的子嗣关系到江山传承。

满朝大臣为此操碎了心。除夕宫宴上，群臣更曾跪求让他充盈后宫，被他拒绝。

如今皇后醒来，大臣们不再提选秀之事，可暗中都在期待皇后早早为皇室开枝散叶。

一旦让大臣们知道，皇后抗拒圆房。只怕群臣会奋起攻击皇后。

盛修瑾不愿再让菖蒲受委屈，于是下令封锁消息。

可惜，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。

三月三花朝节那天，群臣纷纷上奏弹劾皇后，称她不为皇室繁衍考虑，动摇江山稳固。更有甚者，将皇后比作祸国妖后妲己，恳请废后。

盛修瑾暴怒，重重责罚了领头上奏的官员。

消息传到后宫时，菖蒲正坐在桌案前，翻看一本游记。

宫娥女官跪在她面前：「娘娘，繁衍后嗣乃是皇后天职。何况皇上对您那么好。求您别总关着心门，不让人靠近。」

闻言，菖蒲放下书。重重叹一口气：「我知道了。」

当晚，菖蒲邀请盛修瑾来菖蒲宫中用晚膳。

餐桌前，盛修瑾眉开眼笑：「准备这么多好吃的，看来你心情不错。」

菖蒲将一杯酒放在他面前：「今早朝堂上的事情，我都知道。」

盛修瑾一僵：「我明明吩咐过，不准他们跟你说这事，免得你堵心。」

菖蒲只道：「世上哪有不透风的墙。」

她自顾自喝下一杯酒：「盛修瑾，你放我走吧。你找个名门贵女当皇后，娶三宫六院皇妃，生一堆孩子。我回到乡间当一个平凡农妇。」

盛修瑾瞬间黑脸。

04

盛修瑾蹭一下，站起身。死死盯着菖蒲：「把你刚才说的话，收回去。」

菖蒲回视：「我说的不对吗？你我身份悬殊，本就不是良配。当年是我见色起意，鬼迷心窍才答应嫁给你.....」

盛修瑾低头，用唇封住她喋喋不休的嘴巴。

一个漫长又激烈的吻。

菖蒲试图挣扎，但被他紧紧箍在怀里。冲动之下，她贝齿用力咬下。

「嘶！」盛修瑾抬手拭去唇角血迹：「这口气，你终于肯对我发出来了。」

盛修瑾说：「你心里一直憋着一口气，想发发不出来。憋得狠了，你就折磨自己，也折磨着我。」

菖蒲握紧拳头：「没错。五年前我就憋着这口气。你把我当成沈伊伊的替身，你下令杖责我害得我没了孩子，你把我关在清晖院，让我自生自灭。曾经我有多爱你，那时就有多恨你！」

她胸口剧烈起伏，大声质问：「一场大火让我睡了五年，等我醒来所有人都说你是好丈夫，是专情男人。可我知道，你不是！你就是一个玩弄了我感情的混蛋！」

她吼得撕心裂肺，眼眶中泪水滚滚而下。

盛修瑾同样红了眼眶：「菖蒲，以前都是我不对。你告诉我，你要怎样，才能当过去的事情没有发生过。我想和你好好过日子。」

菖蒲苦笑：「已经发生的事情，怎么可能当做没发生过？」

她撕开衣领，露出脖颈及后背一片狰狞的疤痕：「往事就像这条疤痕一样，死死缠着我。让我放下往事，除非你能让我身上的疤痕消失。」

盛修瑾沉默半晌，良久后终于开口：「如你所愿。我会做到。」

翌日，朝堂上攻讦皇后的奏折更多。

盛修瑾强势震住群臣，强势护妻。

更是留下名言，掷地有声：「皇后乃朕发妻，卿家莫要再言废后之事。国可另立君王，然朕此生唯有此妻。」

菖蒲闻言，泪如泉涌。

05

端午时分，宫中正在举办一年一度的端午宴。

此时，一辆不起眼的马车穿过拥挤的人潮，慢慢悠悠驶出京城。

马车里，菖蒲素手撩开马车窗帘，看着京城一点点消失在视野里。

菖蒲不愿盛修瑾夹在情爱与家国之间为难，她不想朝堂纷乱，更没办法让自己接受他，才选择悄悄离开。

突然，身后几骑快马卷起阵阵烟尘，极速朝前奔来。

人影越来越近，菖蒲瞳孔微缩认出为首的人：「盛修瑾！」

盛修瑾停在马车前，翻身下马，钻进马车里：「咱们新婚时，我曾答应要带你看万水千山。如今，让我陪你走一遭，如果这段旅程结束，你还不肯原谅我.....那我就作罢，放你自由，如何？」

菖蒲反问：「你这样离开京城，真的不要紧吗？」

盛修瑾牵起菖蒲的手：「京城政务我已经安排妥当。」

菖蒲不语，只是转头看着马车外的风景，心中似有春风掠过。

车行到城外十几里处。

盛修瑾指着前面的大河：「菖蒲，你还记得吗？当年你就是在这条河里救了我。」

菖蒲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去，只见河岸上人头攒动，几条龙舟在河里竞赛，喧喧嚷嚷好不热闹。

盛修瑾突然起了兴致：「菖蒲，咱们下车故地重游，好不好？」

盛修瑾带着菖蒲下车，走进人群。

盛修瑾轻笑：「还记得吗？咱们刚成婚的时候，你常常磨着我，让我带你上街玩。我记得你最爱吃冰糖葫芦。每次出门你都要吃两三串才肯罢休。」

正说着，盛修瑾就在不远处看到卖冰糖葫芦的小贩。

盛修瑾对菖蒲说：「你在这等着，我去给你买冰糖葫芦。」

说着，向人潮处挤了过去。

看着他笨拙的样子，菖蒲站在人群外，不禁笑弯了眼。

突然，一个痞里痞气的声音响起：「哟，这是谁家的小娘子，长得真标致。」

说着，一个脑满肠肥的胖员外走到菖蒲面前，轻挑看着她：「来人，这个小娘子我看上了，给我把她绑回府里去。」

他说着，就有几个打手冲上来，要对菖蒲动手。

菖蒲的护卫见状，立刻冲上去。两方一言不合打作一团。

菖蒲握紧拳头，差点气笑了。

那个脑满肠肥的家伙，她认识。这分明是她大伯的儿子，她赵菖蒲的堂兄。

当年就是为了给他凑结婚聘礼，大伯才将菖蒲卖了出去。

如今，一晃几年过去，曾经因为穷得没钱吃饭瘦巴巴的青年农夫，变成了脑满肠肥的员外。

本是兄妹，他压根没认出她。

菖蒲一想，确实。当年她也只是个瘦巴巴的乡村丫头，如今在富贵窝里养出了大家闺秀的气质，难怪他认不出。

菖蒲冷眼看着堂兄指挥着恶仆，来强抢她这个「民女」。

盛修瑾手下的护卫武功不弱，可惜人数不足，双拳难敌四手，一时间竟然没有占到优势。

肥堂兄趁机凑到菖蒲面前，伸手就要摸她脸颊。

正在这时，只听「嗡」一声箭响。

一只袖剑正中肥堂兄咸猪手上。

隔着十米远，盛修瑾维持扣动袖剑扳机的姿势，满身肃杀之气。

盛修瑾冲上来，将菖蒲护在身后。

紧接着，随身保护盛修瑾的护卫归位，瞬间局势逆转。肥堂兄的乌合之众被揍得哭爹喊娘。

菖蒲凑到他耳边，轻声将这些人身份告诉盛修瑾知道。

盛修瑾冷着脸：「把人送到衙门，吩咐让人严加审讯。」

肥堂兄叫嚣：「你们这些没长眼的东西，知不知道我是谁？我妹妹是当朝皇后，你敢对皇后娘家人动手，信不信我要你死无葬身之地。」

盛修瑾冷哼：「事情太多，居然忘了收拾你们这些恶亲戚。如今你们自己送上门来。」

由于这件事，盛修瑾没了继续看龙舟赛的兴致。

派人将菖蒲伯父一家送交官府处置后，盛修瑾踏上马车，继续前行。

06

雪山先生是传说中的医圣。据说能活死人肉白骨。

只是神医踪迹难觅，只有有缘人才能见到他。

菖蒲昏迷期间，盛修瑾也曾派人寻找神医，只可惜没有找到。

没想到就在半个月前，神医出现在京城附近的山里。

盛修瑾想到菖蒲背上的疤痕，决定出行第一站就去京郊荒山寻访神医。

马车一路往深山方向行去。

马车上，菖蒲一边吃着糖葫芦，一边观赏盛修瑾自己生闷气。

盛修瑾捶着自己大腿：「该死，我竟然把这些人给忘了。当年他们把你卖了，居然还有脸仗着是皇后亲戚为非作歹。一想到你受着苦，他们却是吃香的喝辣的。我就生气。」

菖蒲看得有趣，将一枚山楂果递到他嘴边。

盛修瑾不及细想，一口咬上去，被酸地五官变形。

菖蒲看得直乐。

盛修瑾突然呆住。心想：「菖蒲，你终于肯对我笑了。」

菖蒲轻笑：「看在你刚才霸气保护我的份上，才分你一颗。不想你还不识货。」

一时间马车里笑意融融。

马车驶入深山。

突然，外面刀剑声响起。

「护驾！有刺客！」

百十个黑衣刺客从树林中杀出来，目标直指盛修瑾和菖蒲。

侍卫全部被拖住，盛修瑾不得不面对五个刺客围攻。

茂密树林里，盛修瑾护着菖蒲狼狈奔逃。

侍卫们已经全部遇难。盛修瑾也遍体鳞伤。

脚下不稳，盛修瑾一个踉跄栽倒在地。

菖蒲连忙去扶。

盛修瑾挣扎站起：「菖蒲，那些刺客应该是前朝余孽，刺客的目标是我，你往东跑。我去引开刺客。」

菖蒲摇头。

菖蒲坚定：「同生共死。你要是敢撇下我，我这辈子下辈子都不会原谅你。」

盛修瑾还想再劝。

突然，一阵大雾从树林中涌出。

菖蒲只觉得一阵天旋地转，晕倒在地。

07

菖蒲醒来时，发现自己身处在一个小茅屋中。

室内药香阵阵。

菖蒲警惕环顾四周，发现盛修瑾躺在不远处一个矮榻上。

菖蒲连忙冲过去，食指放在他鼻翼下，感到有温热气息，这才松口气。

一个苍老声音突然响起：「醒了？放心我已经给他上了药，他死不了。」

菖蒲回头之间一个须发皆白，仙风道骨的老人。

老人捋捋胡须：「我在这里隐居，发现有人作恶杀人，便放了迷烟。救了你们二人。」

菖蒲闻言，立刻拜倒。

头郑重磕在地上：「多谢救命之恩。」

老人将一个药钵递给菖蒲：「这碗药，给他喂下去。今夜他若不发热，便无恙了。」

菖蒲立刻千恩万谢接过药。

可走到矮榻前，又犹豫了。盛修瑾昏迷着，怎么喂药？

想了想，菖蒲将药含在嘴里，嘴对嘴，渡给盛修瑾。

喂着药，菖蒲的脸突然红了。

菖蒲突然想到，她昏迷五年，盛修瑾是怎样给她喂药的呢？

想到盛修瑾嘴对嘴喂自己的画面，菖蒲一不留神，嘴里的药喷了出来。

汤药溅在被子上。

菖蒲连忙用手去擦，慌乱间，菖蒲手忙脚乱的将被子扯歪，露出盛修瑾光洁的胸膛。

菖蒲瞬间怔住。

因为在盛修瑾胸膛上，有一大片疤痕，与她背上疤痕一样，是烈火烧伤疤痕。

菖蒲颤抖着手，触摸他身上的疤痕。

身后，传来老人幽幽的声音：「我看伤疤留下的时间，跟你脖颈上的烧伤应该是同一时间。看你这激动的样子，你们一起遭了火灾，你竟然不知他也受伤吗？」

菖蒲无言。

她昏迷醒来后，盛修瑾曾说她是被人救出的。可具体详情他没说明，菖蒲也就没在意，只以为是仆人将她救出来的。

万万没想到，盛修瑾竟然为了救她，亲自冲进了火海，还受了这么严重的伤。

当天的大火有多凶猛，没人比菖蒲更清楚。

那一瞬间，菖蒲觉得，人生圆满了。

菖蒲眼泪夺眶而出。

一天后，盛修瑾醒来。

得知老人就是传说中的神医，立刻要跪下请神医出手，帮菖蒲治疗伤疤。

可菖蒲却笑着说不用。

盛修瑾不解。

菖蒲指着盛修瑾胸膛上的疤痕：「我想留着，这和你一样的疤痕。」

又过了两天，盛修瑾身上的伤基本愈合，不影响行动。

两人向老神医告辞。

老神医扔给两人一个药方：「这是祛疤的药方，等你们后悔了，按方子配药。」

盛修瑾笑着将药方收在怀里。

出山的路上，长着一片野生菖蒲花。

正值花期，菖蒲花开的灿烂。

两人站在花前。

菖蒲说：「我没想到，你会冲进火海救我。」

盛修瑾：「你是我的妻。最开始相识我就被你吸引了。可是当时的我比较蠢，以为我对你的好感，只是因为你有某一点像沈伊伊。最后酿成大错。其实自始至终，我只爱过你一个人。」

盛修瑾握着菖蒲的手。

两人对视，盛修瑾问：「菖蒲，现在我重新向你求婚。你愿意嫁给我吗？」

「我愿意。」

一阵风吹过，送来袅袅花香。

史载，天鸿帝与皇后一生总共诞育三子两女，帝后一生恩爱。

又六十年，帝后同日执手而薨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